

政协委员热议传统村落保护

本报记者 胡克非

“10年内我国传统村落每天消失100个,这显示村落消亡的势头迅猛或不可阻挡。”2012年,著名作家冯骥才保护传统村落的呼声,引发社会各界对传统村落保护的高度关注。而住建部总工程师赵晖去年11月在2015首届“中国传统村落·黔东南峰会”上的一席话很是鼓舞人心:“经过几年的努力,传统村落快速消失的局面得到遏制,开始迈入保护、改善和复苏阶段。”进入新阶段的传统村落该如何保护?发展中又该警惕什么?在今年两会上,这成为政协委员们热议的话题。

修复工作进展顺利

“中国正快步走在现代化的道路上。那么村落面临着什么?面临着从村落向城镇、从农民向市民、从靠土地吃饭向靠专业技能吃饭的转变,必然给村落带来巨大冲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文物学会副会长张廷皓表示。

“在农业现代化、乡村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的乡村旅游开发、城乡统筹发展等多重挑战和冲击下,传统村落不断遭受破坏甚至消亡。”全国政协委员、江西省婺源博物馆馆长詹祥生谈起这些显得忧心忡忡。

正是意识到传统村落面临的这些危机,近几年,国家对其的保护力度不断加大。全国政协委员、国家文物局原局长、中国文物保护基金会理事长励小捷向记者介绍了保护传统村落的情况。励小捷说,传统村落保护工作自2013年启动,两年来逐步开展相关工作。国家文物局在公布的中国传统村落中遴选了270个国保和省保集中连片的村落给予了重点扶持。“目前,这些村落的修复工作进展比较顺利,部分村落的修复工程已接近尾声。当然以后随着传统村落的丰富和扩展,这个数量还会增加。”他说。

“在保护工作中,一直强调注重整体保护、可持续性保护。在修复文物建筑的同时,注重其使用功能的提升、相关产业的发展和居住条件的改善。”励小捷表示,在修复理念和技术指导下充分尊重传统村落是有使用功能的



文物,与故宫、太庙、长城等失去使用功能只传承文化信息与象征民族文化功能的建筑区分开。根据这些特点,提出按照年代、建筑规制以及文保单位的级别,分别采取整体保护、局部保护和外貌保护三种不同的修缮方式对传统村落进行保护。

重点理顺产权问题

传统村落保护工作中,产权是其最大瓶颈。励小捷认为,传统村落中私人产权文物建筑的所有权是农民,在维修过程中,如果财政资金全部进入,则有悖于公共财政的性质,但是完全让农民自己拿钱来修,难度比较大。而该问题不解决,就会出现村里公共建筑得到修缮,而大量私人产权民居破败不堪的状况。

励小捷表示,针对这样的情况,在财政部和国家文物局的支持下,中国文物保护基金会启动了以资助传统村落中私人产权文物建筑修复为主要目的的“拯救老屋行动”,根据价值优先、使用优先、整体优先的原则,筹集资金资助农户修复村落中的文物建筑。

私人产权的民居,如何维护开发?张廷皓提出了自愿原则。“我的老家陕西有很多传统村落,至今保存着明清时期的模样。这些中国村落文化的

标本一定要保存下来,而且要活态保护,让老屋的生命力更强。”张廷皓认为,政府和文物部门应该引导当地居民,愿意居住在老宅中生活的本地人进行活态保护,让这些人与文化部门、城建部门签订相关的合同,秉承自愿原则对文化遗产进行传承。“他们就是这里的主人,绝对不要把他们当演员,让他们自愿把这个义务履行下去。这种新的理念也许也可以解决一些现实问题。”张廷皓提醒。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国家京剧院三团团长张建国认为,古村落保护的目的是让村落成为老百姓的文化和精神家园,而绝不只是搞旅游开发,打造“旅游景点”。他坦言自己在下乡采风时发现,许多小城镇的规划和村落保护过程中没有渗透文化要素,一些地方实施村落保护了,也下拨了资金,但保护的动机是想把村落开发成为新的旅游景点,招揽游客创收。“一些村落改造还专门请来专业设计人员,明明有很好的建筑布局和生态特色,非要搞个观景台,挂个广告牌,搞得‘珠光宝气,瓷砖堆砌’,破坏了原有的生态景观。”张建国质疑。

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

对于村落保护的资金投入,詹祥生

国家文物局重点扶持的安徽呈坎村

对记者算了一笔账,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村落每个按给300万元资金,但对于经济状况不好的村落来说,300万元的资金投入在修复保护工作中显得捉襟见肘。

全国政协委员、泰禾集团董事长黄其森表示,自己的家乡福建省积极学习国内外的先进保护经验,在保护古镇古村的措施创新上做了不少工作,获得了持续有效的成果。但仍然有不少古村镇尤其是坊巷街区和古建筑,由于经费短缺、执法不严等原因,陷入保护缺位的困境。抢救性、保护性开发迫在眉睫。黄其森认为,古镇古村是一个地区的历史文化名片,也是全社会的文化遗产。古镇古村的有效保护,对传承历史文化、生产生活智慧、留住乡愁都意义重大,所以相关部门要加快研究制定保护性开发方案,在政策上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到古村古镇的保护开发建设中。

黄其森的呼吁得到了励小捷的肯定,目前中国文物保护基金会的“拯救老屋行动”只是在全国局部县和若干村试点。“因为全国试点需要资金量很大,现在还没有这些能力,重要的是希望通过这种模式让社会组织参与到文物保护中来,通过我们创造的经验 and 机制,起到以点带面的作用。”励小捷说。

单霁翔:增加北京历史文化保护区范围

长期以来,北京历史城区既要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又要实现多功能的现代城市建设,造成格外复杂的矛盾,也引发了各类全局性问题。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北京历史城区范围内的传统遗存已不足总面积的1/3,建筑形式和街道形态在时代、风格、尺度等方面存在很大差异。同时,以南锣鼓巷历史文化街区为代表的一些街区,也因为过多商业开发破坏了应有的原汁原味。

在北京市正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之际,北京老城区何去何从?全国政协委员、故宫博物院院长单霁翔认为,必须调整北京历史城区保护的策略方向,扭转单中心城市结构失衡的发展局面,遏制“摊大饼”式城市扩张,进一步明确首都功能内涵,提出整体保护的要求。

单霁翔建议,进一步梳理历史城区可以进行整体保护的空间范围,突出其文化遗产价值,重点保护故宫、天坛等城市文化景观,保护以中轴线为代表的城市轴线体系,修补内外城和皇城城廓及传统水系格局,凸显历史城区面貌的完整性,并增加北京历史文化保护区的保护范围,将北京62.5平方公里历史城区内尚存整体保护价值的历史街区,全部公布为历史文化保护区。

樊锦诗:加大文物保护的科学研究投入力度

对于科技助力敦煌莫高窟文物保护,全国政协委员、敦煌研究院名誉院长樊锦诗深有体会。今年全国两会,樊锦诗思考的是如何加大文化遗产的科技保护力度。

樊锦诗表示,莫高窟在1979年的年游客量是1.2万人,到2015年游客量已达到110万人。而对洞窟的检测发现,当游客增多时,洞窟的微环境就会发生变化,对文物造成不好的影响。于是,经过多年研究实验,莫高窟洞窟里安装了传感器,当温度、湿度超标时,洞窟就会暂停开放。2014年,莫高窟数字展示中心正式运行,莫高窟开始实行网上预约的参观方式,这让莫高窟单日游客承载量从原来的3000人次提升至6000人次。

因此,樊锦诗建议,国家应加大对文物保护的科学研究投入力度,国内的高校应该联合开展科研,研究如何运用科技更好地保护文物。要建立文物的风险监控体系,通过数据分析,为科学研究和文物保护提供依据。

王瑞霞:设立文物警察打击盗墓行为

在两会上,全国人大代表、山东青州市博物馆副馆长王瑞霞提出设立文物警察的建议。

王瑞霞表示,一直以来,尽管国家在打击盗墓方面下了不少力气,但盗墓的行为却常常发生。她以亲身经历举例,在今年春节前几天,青州市某文物保护区就发现了一起盗墓行为。盗墓者在离古墓一百米的地方修建了一处平房做掩护,偷挖地下通道。文保人员发现时通道已经快挖到墓地。“现在盗墓组织越来越严密,装备越来越精良。有一次执法人员在蹲守过程中和盗墓者正面交锋。对方用钢珠枪向我们执法车开了一枪,前风挡玻璃上被打出一个孔,猖獗到了让人无法忍受的地步。”王瑞霞说。

王瑞霞表示,当前,我国文物执法主要是由文物行政部门的执法机构行使相关权利。然而,文物行政部门的执法队伍在编制上多属事业编制,人员少、装备差、没有侦破案件的能力,很难与势头迅猛的文物犯罪相抗衡。

她建议,建立一支文物警察队伍。这种做法国外早有先例,如在埃及、意大利,早有文物警察或文物宪兵队伍,在预防、打击文物犯罪方面效果明显。

王巍:给文物上交者更多奖励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所长王巍在两会上提到了近年大热的话题“文物上交国家”,他表示,文物上交者应给予更多奖励。

王巍和大家分享了一个颇有争议的案例:陕西一位农民上交了一件非常重要的文物,文物市场价值数百万,当地奖励了这位农民一万元。文物市场价值和奖励之间的悬殊差距,引起民众的诸多质疑。王巍认为,发现文物并且上交国家的人,在给予精神奖励的同时,应加大物质奖励的力度,以形成正面的示范效应,鼓励更多的发现文物者将文物上交国家,避免珍贵文物的流失。

王巍建议,国家从每年的文物保护经费中抽出一部分设立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用于奖励对文物保护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这除了包括发现文物上交国家的人之外,还包括为保护文物作出突出贡献的文物工作者、为破获盗掘古墓的案件或文物倒卖案件而作出贡献的公安干警和海关工作人员等。

朱和平:把革命遗址保护纳入当地发展规划

全国政协委员、朱德元帅之孙朱和平身为红色后代,心系大别山革命老区的发展。朱和平认为,当务之急是要保护好革命遗址,把红色旅游纳入到当地社会经济整体规划中。

朱和平认为,除了要保护好革命遗址外,还要做好革命文物的收集整理工作。他表示,革命老区纪念馆最突出的问题是大多没有镇馆之宝,缺少有价值、能代表那个历史时期的文物。而现在革命文物收集的主要渠道是捐赠,要给予捐赠者一定的经济补偿。

朱和平还建议征集革命文物设立专项基金。他表示,很多革命时期的文物流散到了市场上,比如一些珍贵的手稿、书信,其中不乏党和国家领导人留下的珍贵历史资料,如果没有专项基金很难收集回来。

(李佳霖 整理)

《寿县古城墙保护管理办法》出台

为古城墙编织更加严密的“防护网”

本报驻安徽记者 邵磊

日前,《寿县古城墙保护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护管理办法》)经寿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对外发布。这是对2002年该县公布的《寿县古城墙保护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的全面、系统修订,意味着寿县古城墙保护将更加规范化、法制化、科学化。

寿县古城墙是国家重点文保单位,为南宋宁宗十二年(1206年)建康郡统许俊修筑。城墙周长7141米,高8.3米,底宽18米至22米,顶宽4米至10米,基座坚固,气势雄伟,是国内保存比较完整的古城墙之一。古城墙选址合理,建

造科学,完整性和原真性得到很好保留,具有很高的历史、科研和艺术价值,对于研究中国古代城市发展史和中国古代战争史具有重要意义。

据悉,寿县古城墙已于2012年列入《中国明清城墙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申报项目》。根据中国明清城墙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总体工作计划,以及2015年10月12日在江苏南京召开的中国明清城墙申遗文本补充材料工作会议的要求,寿县相关部门于2015年11月11日和2016年1月6日两次召开专门会议,商讨古城墙保护管理办法的修订。之后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

上,完成了由《暂行办法》到《保护管理办法》的修订。

《保护管理办法》根据《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地实际,对《暂行办法》进行了8处修订完善。该法规共18条,从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保护原则、机构设置、禁止行为、表彰奖励、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明确和规范,让古城墙保护有了更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由《暂行办法》到《保护管理办法》,这是一次文物保护适应时代要求的举措,对于寿县古城墙的保护意义重大。”寿县文物管理局局长王勇说。

王勇进一步解释,寿县古城墙与其他古城墙不同,在新中国成立后,仍然保留着实用的水利功能,在县城的防洪防涝方面发挥作用。尤其在1954年和1991年的特大洪水中,寿县大水围城,居民甚至可以坐在城墙上洗脚,但县城依然安然无恙,完整的古城墙功不可没。正因为如此,在《暂行办法》中,强调了古城墙的防洪功能,并相应规定了水利等部门的保护责任。“然而,本世纪以来,伴随着淮河水海等水利工程的完善,寿县内涝几率、强度大为降低,古城墙防洪功能日益弱化。因此《保护管理办法》中删除了关于水利方面的内容,使古城墙作为文化遗产的历史文化价值大大突显。”王勇说。

“《保护管理办法》还便于把古城墙的数字化管控保护落到实处。”王勇对记者表示,《暂行办法》的文字不少,但通常没有一个数据,使得文物的数字化管控实际操作存在“模糊地带”。王勇说,以前古城墙有些地方杂树丛生,还有农民在城墙边放牛养羊,在护城河里

捕鱼捞蟹,不便管理。新的《保护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古城墙保护范围为:城墙内侧内环路外延10米,城墙外侧至护城河外堤埂的区域;四隅水体;以东西南北城门的内城门为中心,160米为半径的区域。建设控制地带为城墙内侧保护范围以外的其他区域;城墙外侧护城河外堤埂外扩800米以内的区域。“严格的规定,数字的表述,使管理范围和控制地带变得清晰,便于将保护管理落到实处。”他说。

王勇还表示,《保护管理办法》出台,使得多头管理变为专管专护。记者了解到,原来《暂行办法》实行多头管理,除文化(文物)部门之外,规划、住建、国土资源、水务、旅游、林业、渔业、交通、环保、公安、消防等多个部门都被赋予保护和管理的职责,看起来力量强大,面面俱到,实际在具体工作中犹如五龙治水,职责不清、相互推诿的情况难免发生。新的《保护管理办法》删除了分工负责的条文,强调专管专护,明确“寿县人民政府成立古城墙保护管理委员会,负责研究、协调、解决寿县古城墙保护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成立寿县古城墙保护管理处,在寿县古城墙保护管理委员会的指导下,具体实施寿县古城墙的保护管理工作。”

“新办法的出台,为寿县古城墙编织了一张更加严密的‘防护网’,将促进寿县古城墙这一宝贵遗产突显其历史文化价值,从而使遗产本体及其所处生态环境得到更有效保护,使其在提高民众文化遗产保护意识、实施‘文化旅游特色化’战略中发挥出更加重要的作用。”寿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办公室主任董仁君说。



寿县古城墙

资讯

2016中国(新县)乡村复兴论坛将于4月举办

本报讯(记者李佳霖)近日,2016中国(新县)乡村复兴论坛组委会在北京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将于4月7日至8日在河南省新县西河村举办论坛。届时,来自中国一线乡村建设和古村复兴的项目负责人、设计师、运营人将齐聚论坛,分享他们宝贵的实战经验。

论坛由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北京建筑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绿十字、中国扶贫基金会、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专业委员会联合新县文化改革发展试验区共同主办。组委会相关负责人介绍,论坛的主题为永续与共享,分学术会议和实践论坛两大板块。其中,学术会议邀请了中、美、法、意、日等国

陕西颁发文物进出境鉴定员资格证书

本报讯 近日,陕西省文物局举办“文物进出境责任鉴定员资格证书颁发仪式”,陕西省文物局局长赵荣出席仪式并讲话。

赵荣指出,陕西文物资源丰富,文物工作需要大批具有专业知识的青年才俊。文物鉴定人员一定要打牢基本功,学好专业和法规基础知识,拓展多门类文物鉴定视野;掌握新技能,在传统鉴定方式、技术的基

础上,进一步将现代高新技术方法运用到鉴定工作中;担当新任务,在切实履行好文物进出境责任鉴定员职责的同时,逐步服务于社会对文物鉴定工作的需求。

据了解,2015年陕西共有15人报名参加国家文物局组织的“文物进出境责任鉴定员资格考核”,其中7人通过专业科目考试,5人考取责任鉴定员资质。(赵建兰)